

证券代码：874716

证券简称：金力传动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广东金力智能传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27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惠州市惠东县大岭街道环城西路37号1栋5楼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3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吕志峰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通知时间及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经营管理层对2025年履职情况编写了《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报告详细总结了2025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工作情况，并提出了2026年度公司工作计划及实施措施。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制定/修订了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制度，该等制度符合监管要求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能够有效完善公司治理体系，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 (1)《公司章程（草案）》；
- (2)《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附件 1）》；
- (3)《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附件 2）》；
- (4)《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5)《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6)《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7)《利润分配制度》。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监管规定，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内部管理，完善公司治理体系，保障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的有序开展，公司制定/修订了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制度。

(1)《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2)《总经理工作细则》；

(3)《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责任心，保障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责、勤勉尽责地为公司发展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相关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行业薪酬水平及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工作量，制定本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方，关联董事吕志峰、黎冬阳、盘珍嫦、郑敏敏已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熊尧胜、李署敏、黄冕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经营实际情况，公司 2025 年度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放税

前薪酬 367.65 万元。以上薪酬含公司及子公司支付的基本薪酬、绩效薪酬等。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方，关联董事吕志峰、黎冬阳、盘珍嫦、郑敏敏已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熊尧胜、李署敏、黄冕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就 2025 年度工作完成情况编写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全面总结了 2025 年度董事会的履职情况，并提出了 2026 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明确了后续发展方向和重点工作任务，确保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熊尧胜、李署敏、黄冕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结果，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未来发展规划及股东回报需求，在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监管要求、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制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熊尧胜、李署敏、黄冕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执业经验，

具备良好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诚信记录，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确保审计工作的质量和效率，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负责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等相关审计工作，聘期一年，审计费用根据市场公允价格及公司实际审计需求协商确定。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熊尧胜、李署敏、黄冕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加强公司内部监督和风险控制，保障公司财务管理、会计核算和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要求，完善公司内部约束机制，规范内部审计工作，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经济效益，维护广大投资者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内部审计制度》。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报告（审计报告编号：大信审字[2026]第 5-00005 号）。

2.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将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进行审议。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广东金力智能传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广东金力智能传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广东金力智能传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0日